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3060220230560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
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
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1日



浙江政务服务网
投资在线平台
工程审批系统

建设单位(个人)	绍兴市高级中学
建设项目名称	绍兴市高级中学西校门及校舍提升工程
建设位置	人民东路以北, 鹿池路以东
建设规模	地上: 2290.7平方米
附件附图名称: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 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 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发证机关依法确定,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编号：建字第 330602202305603 号附

2023年6月1日

建设单位：绍兴市高级中学		建设项目名称：绍兴市高级中学西校门及校舍提升工程	
地上建筑数量：8幢		场外建设：	
编号	建筑单体名称	使用性质	建筑面积(m ²)
		层数	建筑高度(m)
1	新建连廊	连廊	445.74
2	门卫	门卫	74.25
3	风雨连廊(北廊)	连廊	792.93
4	风雨连廊(南廊)	连廊	868.58
5	二道门管理室	门卫	69.69
6	公共厕所	厕所	39.51
合计			2290.7
备注			

遵守事项：

一、建设单位应按我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规定内容进行建设，不得任意改动，如需变更的，应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报，经我局许可后，方可调整。

二、建设单位报送的材料应真实有效，如因材料不实而发生的一切矛盾、纠纷，均由建设单位负责。

三、表中建筑面积可不按单幢建筑面积填写，建议按同类性质建筑的合计建筑面积填写。

四、建设单位应当委托有相关测绘资质的单位进行现场放线，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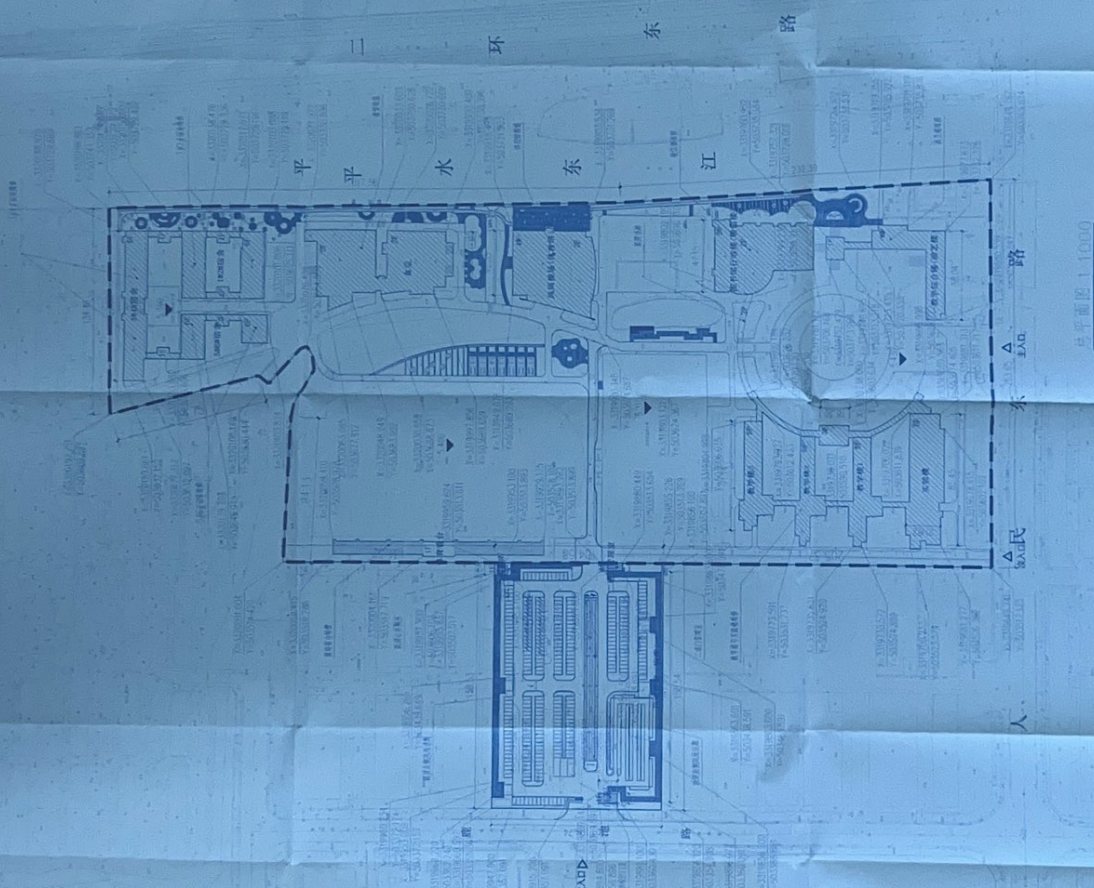
五、建设单位应按我局有关规定在本建设工程现场设置建设工程规划公示牌。

六、在本建设工程用地范围内按规定应予以拆除的原有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因施工需要临时搭建的设施，应在规划竣工验收前或我局许可的期限内予以拆除并清理完场地。

七、重要工程的场外工程及外墙装饰、幕墙、色彩、材质等应另行申请备案核准。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制

比例尺	1:1000
图例	见附表
设计	见附表
审核	见附表
日期	2011.11.17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用地面积	平方米	110862.72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70960.02	
风廊面积(体育廊)	平方米	2154.20	新建
配电房	平方米	105.95	新建
体育看台	平方米	324.74	新建
地下室	平方米	24.41	新建
传达室	平方米	22.91	新建
其他行政用房(值班室)	平方米	6306.74	新建
食堂	平方米	23.91	新建
宿舍	平方米	4801.13	新建
中学综合楼(教学楼)	平方米	5553.72	新建
燃气调压站	平方米	38.20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25177.80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1725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415.74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0.64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13667.85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15760.60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307.25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14.20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33294.22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30	新建
警务室	平方米	150	新建



设计	见附表
审核	见附表
日期	2011.11.17

SHAD 公司设计部

比例尺 1:1000

二环路

平水东江

东江路

人